

区妇联党组关于巡察整改 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区委第二巡察组于2023年4月11日至5月19日对区妇联党组进行了巡察，并于2023年7月17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全力抓好巡察整改工作

区委第二巡察组到区妇联开展巡察工作，是对妇女儿童工作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区妇联党组高度重视，全力抓好巡察整改工作。

（一）统一思想，提高政治站位

巡察反馈后，区妇联党组及时召开专题会议，带领全体机关干部进一步统一思想，充分认识本次巡察工作对推动、提升新时代妇女儿童工作和妇联工作全面、科学、健康发展的重要意义。同时，明确巡察整改工作已经全面启动，充分认识到抓好整改落实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并将整改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实。

（二）明确分工，强化责任担当

区妇联党组召开党组会议，深入分析《关于对区妇联党组巡察情况的反馈意见》，讨论研究整改推进落实方案，逐一剖析整改措施，推动责任压紧压实，确保巡察整改任务到岗、到人、到位。

（三）落实整改，推动妇联工作

在推进整改中，党组书记牵头抓总，进一步发挥好党组班子整体合力，通过细化措施、强化督导、建章立制等举措，共同推动全面整改。注重把落实巡察整改与推进主题教育结合起来，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的重要论述，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确保年度重点工作推动有序、落地见效。

据统计，截至目前，针对巡察反馈的 10 项问题，提出整改措施 54 条，已经完成有 50 条，有 4 条结合工作节点完成。已新建制度 2 项，修订完善 5 项。

二、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事业和妇联工作的重要论述不够深入，有效发挥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桥梁纽带作用还有差距方面的整改

1. 针对贯彻落实妇联组织保持和增强政治性的要求不够有力，引领妇女参与改革发展有待加强的问题

问题表现：一是区妇联党组理论中心组结合实际研讨交流不够充分，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成果转化运用还不够。二是执委（代表）团结引领妇女群众工作机制不够健全。三是加强女性社会组织政治引领、发挥巾帼人才作用不够凸显。

整改措施及成果：

一是党组高度重视政治理论学习。坚持系统学、持续学，结合区妇联工作实际，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报告精神和《习近平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论述摘编》为重点，加强学习研讨交流，推动理论学

习与工作实践紧密结合。全面落实主题教育“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的重要要求，进一步加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利用读书班等学习机会，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每月安排一次专题研讨，通过互学互鉴、互促互进，推动深学细悟、真信笃行。深刻领会“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首次写入党代会报告的重要意义，聆听专题辅导报告，进一步找准妇联工作的切入口和落脚点，聚焦家文明、家教育、家参与等顶层设计加强研讨，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家庭落地生根。

二是健全执委发挥作用机制。依托“巾帼讲堂”“执委说”等载体，聚焦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论述摘编》，邀请优秀女性代表、执委，开展巾帼大宣讲7次，发挥好执委（代表）思想政治引领作用。贯彻落实“四百”大走访，制定《长宁区妇联执委集中走访联系妇女之家制度》，推动执委走进基层，常态化发挥区妇联执委联系基层、服务基层、凝聚基层的作用。以上率下，调动各级妇联执委力量，落实执委组团式走访。

三是加强对女性社会组织和女性人才的引领。着力健全女性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已指导妇促会完成换届，并在区社会组织管理局的指导下，规范社会组织运营管理。加强女性社会组织党的建设，某某社会组织已通过章程核准第三条，已表明党建工作情况，做到党建进章程全覆盖。为了更加规范社会组织运作，区妇联还将其补填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情况表，并交区社会组织管理局备案；同时结合社会组织年

检工作做好审核。优化巾帼典型培树机制，强化工作的深度广度力度，与总工会通过排摸、走访、调研等方式，在女性较为集中的各个行业和领域，挖掘基层单位中思想道德素质高、工作实绩好又有奉献精神的先进性、代表性、时代性人才，后续将做好报道、宣传，发挥巾帼人才示范引领作用，达到以点带面的效果。健全各领域优秀女性人才联谊会的运作，今年推荐两位女性参加市妇联优秀女性高级研修班；健全女企业家联谊会优秀女性人才运作，年度学习考察交流等活动，增强思想凝聚、活动凝聚、服务凝聚。

2. 针对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不够充分，保持增强妇联组织群众性还有差距的问题

问题表现：一是收集妇情民意、回应群众诉求不够有力。二是用好调查研究提升妇儿工作成效需加强。

整改措施及成果：

一是健全服务联系机制。结合实际，修订完善《长宁区妇联机关干部走访联系基层妇联工作制度》，明确机关干部走访联系街镇妇联每月不少于一次，每月月初召开主席办公（扩大）会，听取机关干部对走访基层情况汇报，加强汇总分析、研判，有利于更好地推进面上工作。依托基层妇女之家，持续开展“传递她声音”常态化意见征集，收到有关妇女儿童家庭工作建议 32 条，其中涉及其他单位的 2 条信访建议已转处置，其他建议均与业务部室沟通，吸纳到日常工作中。开展“开心家园站点设置”的需求调研，根据调研情况在东片区增设镇宁路 405 弄 176 号维权服务点，配备专业

人员每周一、周三下午进行接待，对社区中矛盾突出、需求强烈的家庭提供持续性跟踪服务，做到妇女群众的想法建议有人听、涉及妇女权益的事宜有人管、生活困难有人帮，实现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零距离”。加强区妇联信访接待和转办件办理力度，对来访人热情接待、认真听记、恰当处理、做好思想工作、及时掌握后续动态，做好接待的书面记录并做好一事一档案。截至目前，共接待信访件 23 件。

二是推动调研成果转化。聚焦“有效发挥桥梁纽带作用”的要求，2023 年结合妇联年度重点工作，党组成员分别牵头开展调研《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最佳实践地中的“她活力”》《推动长宁女性心理健康的若干思考》《健全儿童参与长效机制 深化儿童友好城区建设》，并按照计划稳步推进调研。通过居民区调研，推出“幸福家”议事联盟实训工作坊，为妇女议事赋能，提升妇联组织引领发动社区妇女儿童家庭参与议事的能力。后续将开展调研成果研讨会，运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工作，形成具体工作措施。**聚焦长宁区妇女儿童发展“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牵头区妇儿工委成员单位围绕妇女儿童优先发展领域主要目标、重点项目、本区提高和特色目标等开展自评，并组织开展第三方评估及妇女儿童满意度问卷调查，形成《长宁区实施妇女儿童发展“十四五”规划中期监测评估报告》和《长宁区“十四五”中期妇女儿童发展满意度调查报告》。同时，坚持问题导向，对评估中发现的重难点问题，加强与成员单位沟通，如儿童总体近视率有所上升情况，联动区卫健委、教育局等研究推进举措，加

大家校社的协同宣传，加大儿童预防近视科普推广；如提高女性政治参与，加强与区委组织部、区委统战部、区政协办公室等沟通，结合届中调整，提高女性比例。**聚焦家庭、学校、社会协同推动育人机制的落实、落地**，围绕前期“三个注重”课题调研成果的转化，9月召开“苏河小宁”家校社共育计划调研座谈会，共同探讨“苏河小宁”公益项目的执行情况。推出和落实家庭教育指导志愿者工作室志愿服务项目，整合家庭教育指导资源，优化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水平，扩大服务覆盖面，构建幸福、美好社区。

3. 针对立足妇女儿童新期待履职尽责还有不足，顶层设计谋划推动有待加强的问题

问题表现：一是统筹协调推进重点工作、打造品牌效应不够有效。二是深化妇联组织建设改革还有短板。

整改措施及成果：

一是合力提升妇联整体工作的显现度、群众知晓率。对照区妇代会“五大行动”和年度工作要点，制定《区妇联2023年下半年重点项目推进表》，明确责任分工、实施举措，每月汇报重点项目推进情况，加强跟踪管理，确保年初有部署，年中有推进，年底有落实。立足中心机构定位和功能承接，起草《区妇女儿童服务指导中心运营方案》，完善中心日常管理制度建设。进一步发挥妇儿办在推动区妇儿中心运作中的牵头作用，每周沟通中心活动内容排片表，结合暑假、中秋等重要节点，进一步丰富中心的活动项目及内容，逐步扩大服务妇女、儿童和家庭的覆盖面和影响力，通过“长宁女

性”等新媒体加大宣传，提升妇联整体工作的显现度、群众知晓率。据统计，自今年3月中心投入使用以来，已举办各类活动50余场，直接参与人数达1500人次。

二是着力破解妇联组织建设改革难题。持续推进“四新”领域组织建设，指导街镇妇联扩大组织覆盖面，今年新建愚园路街区等“四新”妇联5家。9月承办上海市“四新”妇联共创会，长宁区妇联作为全市“四新”妇联共创朋友圈轮值计划中的首家轮值单位，通过上下联动、资源共享，搭建共建平台，发布一批共创资源和服务，持续增进“四新”妇联之间的交流、合作，提升“四新”妇联有形、有效运行。健全与区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区委办局妇工委（妇委会）的沟通联系机制，围绕寻找各级最美家庭挖掘、培育各领域先进典型等工作，加强走访交流，推动共建共享，引领广大机关事业女性奋斗新征程。

4. 针对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够到位的问题。

问题表现：一是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性认识有待提高。二是意识形态阵地管理还不够严密。

整改措施及成果：

一是筑牢意识形态安全的思想之基。党组切实承担主体责任，党组书记带头落实好第一责任人责任，分管领导认真落实“一岗双责”，抓好分管领域意识形态工作。党组定期听取意识形态工作报告；同时，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作为妇联党的建设工作的重要内容。依托机关工作例会，面向全体机关干部开展经常性学习4次，不断强化每位同志责任意

识，将工作提示及时传达到每位同志，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融入妇联各项工作。注重意识形态风险防范，保持网络阵地的日常排查和半年度的全面排查。年底，将全面分析研判妇联意识形态工作，形成自查报告，落实好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全面领导。

二是筑牢意识形态阵地安全。加强对网络意识形态的阵地管理，筑牢“长宁女性”微信公众号和“长宁女性”微博等新媒体主阵地。信息发布流程规范，严格把控部室、分管领导、单位主要领导的审核程序。在信息推送或宣传材料中注重保护隐私，避免敏感信息。加强对社会组织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建立、落实管理员队伍和监管制度，定时推送理论学习、重大实事信息。聚焦最美故事传播，展示新时代长宁女性风采、新时代最美家庭风采，将优秀女性事迹、家庭文明宣传、家庭教育服务项目传送到线上，持续引领广大妇女听党话、跟党走。

（二）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够有力，狠抓责任落实的监督管理不够到位方面的整改

5. 针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够严实的问题。

问题表现：一是对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的认识理解不够深刻。二是发挥内审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应对风险的作用不够充分。

整改措施及成果：

一是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市委、区委有关会议精

神作为重点内容，持续深化“党组第一议题”政治学习，提高政治站位，从党的建设的政治高度落实区妇联党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8月10日，党组开展关于“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推动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向纵深发展的讲话精神”的学习，进一步深化班子成员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的认识，强化“一岗双责”，推动“四责协同”的责任意识。结合年初制定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机制“三张清单”年中推进述责，党组开展专题研讨，集体审议薄弱环节，关注廉政风险点，年底将结合“三张清单”落实情况完成年度述责报告。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以来，党组坚持原汁原味学、推动实效学、知行合一学，更加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深化理论学习与解决实际问题紧密结合起来，真正推动学习所得转化为干事创业的思路对策、改革发展的举措方法。

二是规范落实内审工作要求。专题组织学习《长宁区妇女联合会内部审计工作规定》，强化内审工作小组的学习培训，强化全体干部对内审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内审工作小组召开专题会议，结合妇联工作重点，将“区妇女儿童服务指导中心工程建设”作为2023年度内审项目。接下来，将依托专业力量开展内审工作，注重从规范运行、防控风险的角度点问题、提建议；党组支持内审工作，听取内审项目汇报，进一步发挥内审的监管作用。

6. 针对“一把手”履职尽责还有不足的问题。

问题表现：一是贯彻落实高质量发展理念，持续用制度抓大局、保落实的韧劲需提升。二是带班带队的能力还需提升。

整改措施及成果：

一是强化“一把手”谋划全局、协调推进职责。党组书记坚持先学先思，对标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结合市妇联的工作要求，对照区妇代会“五项行动”，带头谋划和推动落实年度重点工作。组织召开半年度工作会议，引领党组成员、机关干部加强对深化妇女组织建设改革的思考研判和讨论，形成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思想共识和实际举措。同时，督促办公室对照《区妇联2023年下半年重点项目推进表》，加强跟踪管理，确保每个项目推进落实；党组书记积极深化妇联组织改革，创新思维，牵头推进妇女议事会和“苏河小宁”重点项目，着力打造妇联品牌项目。“幸福家”妇女议事赋能实训坊、“苏河小宁”萌治学堂等项目推进工作，得到市妇联肯定，学习强国、中国妇女报等媒体作宣传报道。牢牢把握保密工作的政治属性，指导完善《长宁区妇联保密工作管理制度》，进一步强化保密工作组织领导，并就规范涉密人员管理、定密管理、载体管理以及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等明确要求。持续用制度抓大局、保落实，结合妇联实际，牵头完善4项内部管理制度、新建2项妇联系统管理制度，加强对制度执行情况检查，及时指导规范执行。

二是提升“一把手”带班带队能力。党组书记注重加强与班子成员的沟通交流，推动班子达成思想共识、形成合力，

进一步发挥好班子示范引领作用。在加强对分管科室业务指导的同时，支持、依靠班子成员充分运用谈心谈话等方式，及时掌握每一位机关干部的生活情况，形成带头带班带队的合力。

7. 针对“外包”服务监管不够严密的问题

问题表现：一是以购买服务代替部分本职工作。二是存在超标准支付专家费情况。三是费用支付审核把关不严。

整改措施及成果：

一是规范购买服务。完善区妇联购买服务正面清单、负面清单的“两张清单”，各部室务必对照清单，向社会组织等购买服务，对属于本职工作内容，严禁外包。同时，加强对购买服务项目的审核把关，注重一级对一级负责。强化业务部室主体责任，提出项目方案，确定立项，通过三方比价确定拟合作方，提请党组会和主席会讨论。

二是规范劳务费标准。严格执行专家费等劳务费支付标准，开展规范操作培训，并严格“财务审核、分管领导复核、主要领导审批”的层层把关程序，加强相互监督、约束。

三是规范财务管理制度。坚持即知即改，明确“原则上价款分两笔支付，首付比例一般为 70%；尾款金额在 30000 元及以上的，须按照‘三重一大’制度，经党组会审议通过后支付”，并已操作执行，相关规定也纳入《长宁区妇联合同管理制度》；对于签订合同时明确的绩效评估，办公室在支付尾款时加强审核，未按合同履行的不予支付。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规范劳务费支付方式；明确经费报销附件要齐

全，尤其是签收单或受益人群名单，今年“两病”筛查项目受益人群名单已作为附件一并归入财务凭证。10月初，依托FU能悦享会对修订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开展培训，指导每位同志规范执行。

（三）关于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不够深入，干部队伍建设和管理存在薄弱环节方面的整改

8. 针对党组自身建设不够有力的问题。

问题表现：一是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不够充分。二是班子成员示范引领作用发挥有欠缺。

整改措施及成果：

一是进一步完善区妇联党组会和主席会运行规则。结合《中共上海市长宁区妇女联合会党组工作规则》《关于“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修订完善《长宁区妇联主席办公会议事规则》，进一步明确党组会议和主席办公会议的议事范围。党组书记注重加强会前酝酿沟通，确保准备充分再上会审议。《区妇联2024年工作要点》将作为专项议题，单独提交党组会研究并充分讨论。

二是进一步发挥区妇联党组班子整体合力。党组书记带领班子成员加强思想政治理论学习，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坚持把开好年度民主生活会当作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去贯彻落实。8月14日，区妇联党组领导班子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党组负责人亲自主持起草领导班子对照检查材料，组织班子成员集体讨论，查找梳理存在的问题，深入剖析根源、认清问题实质，提出整改的具体措施。党员领导干

部对照《区妇联党组整改情况方案表》，逐条查找、逐项梳理，找准查实存在的突出问题，深挖问题根源，明确努力方向，提出务实管用的巡察整改措施。党组书记对班子成员个人发言提纲严格审阅把关，并提出完善意见和建议。积极推动“学习强国”的学习，加强班子领学，党支部督学，在各委办局中的学习排名有明显提升。

9. 针对干部队伍建设有待加强的问题。

问题表现：一是科级干部队伍建设需加强。二是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好评率靠后。三是干部选拔任用环节、材料还需规范。

整改措施及成果：

一是进一步加强科级干部梯队建设。区妇联党组坚持即知即改，针对科级干部队伍现状，积极参与 2023 年工青妇遴选工作，招录 2 名 90 后干部，优化干部队伍结构。目前，妇联机关编制已用足，优化了干部年龄梯次结构，平均年龄从 43.3 岁下降到 39.8 岁。同时，进一步发挥好各类平台培养和锻炼作用，为干部争取和创造培训交流的机会，开阔干部视野、提升工作格局。

二是进一步提升干部凝聚力和向心力。进一步发挥好区妇联党组班子“带头、带班、带队”的整体合力。班子成员统一思想认识，坚持落实新时期好干部标准，树立正确导向，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用人生态。班子成员加强示范引领，进一步加强与分管部室同志的沟通交流，通过谈心谈话及时掌握干部思想政治状况，引导每位同志正确看待个人发展与部

门发展的关系，合力提升妇联机关队伍努力向上的行动力。进一步发挥好机关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依托机关党支部组织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学习教育、考察交流等活动，优化区妇联机关人文软环境，在学习活动中进一步增进同志们之间的情感交流，促进相互理解、包容，从而提升干部队伍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持续优化工作方式方法，坚持激励与约束并重机制，不断激发干部履职尽责的责任感和干事创业的内驱力。

三是进一步规范干部选拔任用。严格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确保酝酿贯穿始终，确保党组会议对干部工作的充分讨论和分析研判，做到党组成员对每一位人选逐一发表意见，党组书记最后表态。进一步规范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程序，加强组织人事干部业务培训，掌握干部选拔任用规范操作，突出细节、细致。针对个别干部任免审批表拟任职务未注明“试用期一年”，已落实即知即改。

10. 针对履行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还有不足的问题。

问题表现：一是对党组和党支部履行党建工作责任理解不够精准。二是抓机关党支部建设不够严实。

整改措施及成果：

一是抓实党建工作责任。强化全面从严治党重要性认识，进一步厘清党组、党支部的不同职能定位，把健全和规范党支部的运作落实到细节之处。

二是抓实机关党支部建设。对照区委组织部《党支部基础工作责任和业务清单手册》，进一步加强党支部标准化、

规范化建设，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健全党支部组织生活、主题党日、党费收缴等制度，党员每月5日缴纳党费，每月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年底，党组听取党支部建设专题汇报，加强对支部工作的指导。同时，结合主题教育，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开展党员民主评议。

三、持之以恒巩固扩大巡察整改成果

区妇联党组将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全面转化巡察成果，扎实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推动妇联各项工作迈上新的台阶。

（一）进一步强化政治理论学习，提升政治站位。落实巡察整改是一项重大政治责任，区妇联党组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论述，把巡察整改作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履行职责的重要抓手。深化思想认识，以高度的政治自觉，落实好党组主体责任，把落实巡察整改和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主题教育结合起来，与贯彻全国、市妇女代表大会精神结合起来，与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结合起来，切实增强以巡促改、以巡促建、以巡促治的实效，真正把“两个维护”体现在行动上、落实到工作中。

（二）进一步加强对标对表，不折不扣落实整改项目。根据《区妇联党组对区委巡察反馈意见中有关问题落实整改的方案表》，区妇联党组坚持逐一对照、逐项整改，落实了18条即知即改措施，集中整改期完成32条措施，对于这些

已经完成的整改任务，要举一反三，防止问题反弹回潮。针对需持续推进整改的问题，要进一步加强力量，确保整改落实到位。

（三）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强化制度执行。以巡察整改为契机，组织全体机关干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的重要论述，为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筑牢思想根基。坚持妇联党组班子成员带头带队，进一步引领机关干部改进工作作风，提升妇女工作队伍的向心力和凝聚力，激励干部在深化妇联组织建设改革上当好奋斗者。深化巡察整改成果，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营造良好的政治生态环境。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反映。

联系电话：021-22051022

电子邮箱：cnf1@shwomen.org

通讯地址：长宁路 599 号区妇联办公室（信封上注明“关于巡察整改落实情况的意见建议”）

邮政编码：200050